

## 5/8 起學校發生確診個案處理流程

1. 得知快篩陽性或 PCR 確診，請速通知學務處、健康中心處理並上網填寫表單通報，以利後續通報教育局。
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fdCFi81S0mPdTaqukgP6BEmulh6y0m5Tv4FVFTtYRy-7VOZQ/viewform?vc=0&c=0&w=1&flr=0>

2. 調查快篩陽性日或 PCR 確診日前 2 天有無接觸同班同學，其餘科任課（課照班等）除非有脫口罩 15 分鐘以上的情形，否則不停課。（導師、學務處）

3. 啟動停課機制時，學校發放該班導師及學生快篩各 1 劑。

4. 暫停實體課程停課通知、暫停實體課程停課證明書(有需要時)。

5. 導師及班級從“得知快篩陽性日或 PCR 確診日”起算，停課 3 天。

若於上學期間得知，緊急通知家長帶回。

6. 確診者校安通報、傳染病通報。(學務處)

7. 復課日前一天快篩陰性始得復課。(導師、學務處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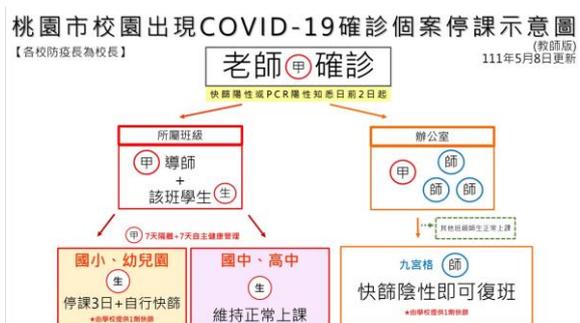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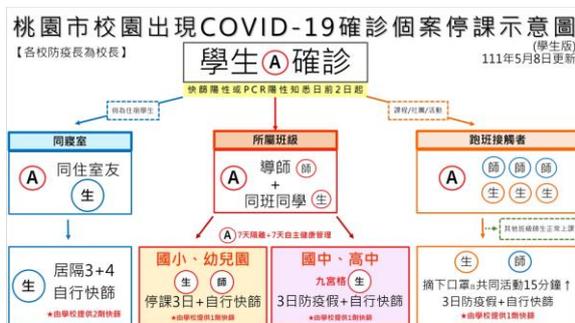
8. 校園清潔消毒。

Q：何謂確診個案？

A：依傳染病防治法，需為 PCR 檢測陽性，快篩陽性並非 100% 確認，須等 PCR 結果。如有學生快篩陽性，學校得啟動停課機制。

確診個案 7 天隔離+7 天自主健康管理：復課前免快篩

密切接觸者(同住親友)3 天隔離+4 天自主防疫：7 天不上學，復課前要快篩



## 我屬於哪類對象 該怎麼做？

